证券代码: 831590

证券简称: 百川建科

主办券商: 南京证券

百川伟业(天津)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5 月 12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华科三路 1 号 5 号楼-2-601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邢忠桂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于2022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149,99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5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 并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公司制定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8)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百川建科净利润-572,098.72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百 川建科未分配利润为-1,940,437.87元,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2-01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2-01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2-01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16)、《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2-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建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2-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建立〈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建立《承诺管理制度》,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2-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备案公司经营地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公司住址信息中补充"(存在多址信息)"标识,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完成工 商备案相关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9,9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朱莞昀、王啸寰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百川伟业(天津)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关于百川伟业(天津)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 百川伟业(天津)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